

1. 根據猶太人的傳統，一天的開始是黑暗，一天的結束是光明。每天到了黃昏時分，太陽完全下山了為一天的開始，直至第二天太陽下山，就是一天的結束。這個觀念其實取自上帝的創造故事。創世記寫著：當上帝創造時，地還是「空虛混沌，淵面黑暗」的，意思就是光與暗都扭作一團，兩者分不開，所以「上帝說：『要有光』，就有了光。上帝看光是好的，就把光暗分開了。上帝稱光為『晝』，稱暗為『夜』。有晚上，有早晨，這是頭一日。」(創世記 1:2-5) 「有晚上，有早晨」列出了一天的時序：開始是黑暗，結束是光明，都是上帝刻意的安排。所以福音書寫到耶穌在「七日的第一日」復活(1節)，其實是要從星期六黃昏時開始說起，那時候大地正值進入黑暗的時分，一切都變得死寂——死亡好像得勝了。

然而，當談到耶穌的復活，所有福音書卻不約而同地用上「七日的第一日」這句話(馬太福音 28:1; 馬可福音 16:2; 路加福音 24:1; 約翰福音 20:1)。表面看來沒有甚麼特別，都是作者表示耶穌復活的大約時間，但其實內裏蘊含了教會對基督復活一個極重要的神學意義。

猶太人把「七」這個數字添上「完整」或「完美」(completeness/wholeness)的意義，是因為上帝用了七天完成整個創造大業；那麼，「七日的第一日」，即第八天，正好是另一個「創造」的開始。福音書用了「七日的第一日」道出耶穌復活的時間，都反映出早期教會不僅視耶穌的復活為基督戰勝死亡的重要時刻，也表達上帝藉他兒子施行奇工，為人類帶來一次新的創造(new creation)。使徒保羅在他的書信裏，也出現同樣的神學思想，例如他說：「若有人在基督裏，他就是新造的人，舊事已過，都變成新的了。」(哥林多後書 5:17) 因此我們看基督的復活，不僅僅是一件歷史的記述，還有更重要的，就是上帝復活了耶穌的生命，開啟了人類歷史新的一頁——他更新了我們的生命，為人類創造一個新的世界。

2. 約翰寫到在耶穌復活那天，抹大拉的馬利亞首先到達耶穌的墓穴。作者沒有清楚說明是否只有她一人前去，因為其他福音書說有幾位婦女，其中一位是抹大拉的馬利亞(馬太福音 28:1; 馬可福音 16:1; 路加福音 24:1,10)。但寫到她向「彼得和耶穌所愛的那個門徒」報告有人把耶穌從墳墓裏挪走了，卻用上「我們」這個稱謂(2節)，似乎又說出了她不是唯一一位發現耶穌屍首不見了的人。這實在反映出所有福音書作者在寫作時，並不是要刻意記述有關耶穌的「真實歷史」，而是希望把發生在耶穌身上的事，及其中所蘊含的意義，通過文字的記載呈現出來，使人認識並相信耶穌是基督，是上帝的兒子(約翰福音 20:31)。一個很好的例子是當約翰福音寫到在「七日的第一日清

早」之後，加上「天還黑的時候」這句話(1 節)，是其他福音書沒有的。這是作者約翰的寫作特色，刻意用「黑暗」這個字來表達屬靈的黑暗(spiritual darkness/blindness)，即世人對耶穌的不信、或未完全明白和認識耶穌，甚至拒絕耶穌，就像故事裏的抹大拉的馬利亞，她還未能完全了解復活的事。她來到耶穌的墓前——作者沒有寫出她的動機，有別於其他福音書寫到婦女們預備了香膏，好去塗抹耶穌的屍首(馬可福音 16:1; 路加福音 23:56)——只希望向耶穌表達最後的敬意。可是當她看見石頭從墓門挪開了，便直覺以為有人盜去耶穌的屍首(2 節)，這是作者用以表達當時有些人對耶穌的復活存着疑惑的態度，甚至認為這是一宗盜墓事件而已，否定耶穌復活的事實(馬太福音 28:12-15)。約翰將這些猜疑和負面的反應歸因於「天還黑的時候」，所以他們不理解「空墳墓」竟然是耶穌復活的確實證據。這正是抹大拉的馬利亞面對「空墳墓」的即時反應，因為當時「天還黑」——人的心志還未得到基督真光的照耀。確實地，世人仍然疑惑耶穌復活的真實性，寧願相信自己的直覺，多於接受上帝的啟示。

3. 如果「空墳墓」是第一件復活的證據，那麼包裹耶穌屍首的「細麻布」就是第二件有力的證據(5 節)，證明耶穌的屍首不可能被盜去。可是耶穌的門徒還未能即時見到復活的事，因為他們還是疑惑。當彼得和耶穌所愛的那位門徒(相傳他就是門徒約翰)，從抹大拉的馬利亞口中知道空墳墓的事，便直奔去看過究竟。約翰比彼得先到，在墳墓口首先發現細麻布在墓穴裏，但沒有即時想到復活的事。及後彼得也到達，他同樣沒有想到耶穌已經復活。這是作者再一次表達即使耶穌生前多次向門徒提到自己復活的事，但他們總是善忘的，經常掉以輕心，沒有仔細思想耶穌的說話，就是到了這一刻，他們見到空墳墓、細麻布，也不明瞭其中的意義。
4. 第三件復活的證據是耶穌的「裹頭巾」(7 節)。雖然約翰比彼得先到耶穌的墳墓，但他沒有即時進入墓穴。彼得稍遲到達，但卻是第一個進入墓穴裏查看的人，這時耶穌所愛的那位門徒約翰才跟著進去。彼得在墓穴裏發現耶穌的裹頭巾放在細麻布的對面，但沒有想到耶穌復活的事，但約翰這一次「看見就信了」(8 節)。這個「信」是表示他真的明白了，而且相信基督已經復活了。約翰比彼得稍遲進入墓穴，但他卻是第一位「看見就信了」的人。彼得是門徒中最先蒙耶穌呼召的，但約翰卻比他在這事上更有福。然而又有人比約翰所得的福還多。在多馬不信耶穌復活的事件上，耶穌便說過：「你因看見了我才信；那沒有看見就信的有福了。」(約翰福音 20:29) 約翰因「看見就信了」便有福，那麼後來的人，他們根本沒有機會「看見」基督，或「看見」復活的事，但都相信耶穌是基督，是上帝的兒子，他們不是更有福嗎？